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确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陈晋蓉女士、钱晖先生、祝朝晖先生，其中独立董事 2 名，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陈晋蓉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二、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

1. 2021 年 3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无公司管理层参加的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负责此次审计工作的会计师汇报年审过程情况，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始终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公司能够充分配合审计工作、不存在需要审计委员会额外协调处理的重大事项。

2. 2021 年 3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审计师《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听取了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汇报，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听取了《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及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3. 2021年11月24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1年第三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计划，同时建议公司在评价过程中加强对环境、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关注。

4. 2021年12月16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2021年度审计计划和目前审计工作进展的工作汇报，督促审计机构早日入场，并对重要事项进行了讨论。

三、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 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在2020年度年报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并向公司管理层和财务负责人进行了询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同意将此财务报表提交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同时，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进行了有效的沟通，确保公司审计工作总体上按计划进度进行；审计机构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详细审阅，认为该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保持了一贯的职业独立性，严格执行了各项审计程序，同意将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在2021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准备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有效的沟通，同意审计机构编制的工作计划，并要求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程序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充分保持职业独立性。

2.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和评估，认为该机构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在对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体现出了良好的执业水平和职业道德。

3. 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审阅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提出工作建议。

4. 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

内审部门按计划展开内审工作，并对内审中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5.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积极协调管理层就年报审计事项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协调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

四、 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